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 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负责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察委和省委、省纪委、省监察委，市委、市纪委、市监察委以及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决定；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监督检查全区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以下称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

(二) 负责对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纪委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 负责对全区公职人员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四) 负责制定党风廉政教育规划，对党员、公职人员开展纪律教育、廉政教育、法治教育和道德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政务的决定；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律检查、国家监察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调查研究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

(五) 负责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和综合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抓好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综合治理等工作；指导和督促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相关工作。

(六) 负责拟订全区预防腐败工作规划、政策、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七) 负责监督检查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及其他党内法规、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区纪委为主会同区委组织部做好各镇（街道）纪（工）委书记、副书记和区纪委、区监察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的提名和考察工作，审核各镇（街道）纪（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人选。组织和开展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工作。

(八) 承办区委和市纪委、市监察委授权、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局本部内设科室共13个室。分别是：办公室、宣传教育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干部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区纪委派驻12个纪检组（其中综合派驻10个，单独派驻2个），综合派驻包括派驻区委办纪检组、派驻

区政府办纪检组、派驻区委政法委纪检组、派驻区发展和改革局纪检组、派驻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纪检组、派驻区教育局纪检组、派驻区财政局纪检组、派驻区建设局纪检组、派驻区农业局纪检组、派驻区商务局纪检组；单独派驻包括派驻区法院纪检组、区检察院派驻组、中共源城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委巡察办”），为中共源城区委工作机关，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区纪委，下设3个区委巡察组，包括第一巡察组、第二巡察组、第三巡察组。

区纪委监委机关核定编制27名，实际在编24名；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核定编制26名，实际在编25名；区委巡察机构核定编制13名，实际在编12名。工勤编制1名，实际在编1名；后勤人员21人，购买劳务4人。离退休人员11名。下属事业单位源城区纪检监察网络信息舆情中心事业编制7名，实际在编6名；源城区廉政教育中心事业编制7人，实际在编6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中共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中共河源市源城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源城区纪检监察网络信息舆情中心、源城区廉政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0.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35.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8.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9.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9.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47.8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0.5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50.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250.58	总计	60	2,250.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50.57	2,25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5.47	1,43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5.47	1,43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315.08	1,31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9.26	2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91.14	9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5	2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5	6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2	7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2	7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40	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33	35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64	11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64	11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40.69	2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40.69	2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7.86	14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86	14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6	147.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0.58	2,051.60	198.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5.48	1,384.37	51.11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5.48	1,384.37	51.11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315.09	1,293.23	21.86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9.26	0.00	29.26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91.14	91.1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69	228.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5	21.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5	68.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2	79.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2	79.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40	75.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33	359.3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64	118.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64	118.64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40.69	240.69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40.69	240.6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0.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35.48	1,435.4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8.69	228.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22	79.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9.33	359.3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7.86	147.86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0.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50.58	2,250.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50.58	总计	64	2,250.58	2,250.5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50.58	2,051.60	198.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5.48	1,384.37	51.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35.48	1,384.37	51.11
2011101	行政运行	1,315.09	1,293.23	21.8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9.26	0.00	29.26
2011150	事业运行	91.14	91.1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69	228.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69	228.6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5	21.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9	137.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95	68.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2	79.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2	79.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40	75.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9.33	359.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64	118.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64	118.64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40.69	240.69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40.69	240.69	0.00
22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2299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6	0.00	14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3.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80
30101	基本工资	483.89	30201	办公费	114.87
30102	津贴补贴	590.64	30202	印刷费	3.49
30103	奖金	286.4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6.9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9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2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2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6.85
30302	退休费	54.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4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77.80	公用经费合计		17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5	0.00	0.75	0.00	0.75	0.00	0.75	0.00	0.75	0.00	0.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总收入2,250.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50.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50.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33万元，增长4.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项目纪检监察规范化设施建设，导致项目费用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总支出2,250.5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250.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5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99万元，下降3.5%。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减了办公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198.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4.19万元，增长47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项目纪检监察规范化设施建设，导致项目费用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250.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50.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33万元，增长4.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项目纪检监察规范化设施建设，导致项目费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250.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50.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3.34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河源市源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预算0.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75万元，完成预算0.7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管理职责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调整为各用车单位自行负担，故本年决算数相应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7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7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的日常维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没有安排公务接待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58万元，下降10.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各项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7.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1.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3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1.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1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51.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5.69%。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50.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在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等方面均实现了较好的成本控制。保障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稳定和工作积极性，有力地推动了纪检监察工作的深入开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常规巡察、交叉巡察、村级党组织巡察工作经费和大案要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217.24万元，执行数225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1.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本年度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可以看出，我委在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等方面均实现了较好的成本控制。保障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稳定和工作积极性，有力地推动了纪检监察工作的深入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经费预算执行力还有所欠缺。交叉巡察工作为外县巡察组进驻，区内巡察机构做好配合工作，在经费支出上缺乏完全主导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工作实

际，加大对资金的绩效管理。在以后的工作中着重注重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加强各使用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常规巡察、交叉巡察、村级党组织巡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3.82万元，执行数为13.56万元，完成预算的16.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常规巡察及村级党组织巡察，全力查找被巡察党组织履职尽责中存在的政治偏差，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在源城落地落实、见行见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工作经费预算执行力还有所欠缺。交叉巡察工作为外县巡察组进驻，区内巡察机构做好配合工作，在经费支出上缺乏完全主导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工作实际，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在以后的工作中着重注重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加强各使用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大案要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9.26万元，完成预算的97.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深入剖析行业性、系统性腐败的深层次问题，继续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对象，集中力量查处一批有影响力的重点案件。推动修复净化我区重点行业领域政治生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工作经费预算执行力还有所欠缺。虽然项目基本完成了既定目标，但未能完全按照预算计划使用资金，仍有部分资金未使用完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工作实际，加大执行力度，对照内部细分明细合理合规使用经费。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